

民政部举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读书班

8月26日至27日,民政部举办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专题读书班,邀请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高端智库首席专家、学部委员,原副院长、党组成员,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中央宣讲团成员蔡昉作辅导报告,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专题学习(扩大)会议交流学习体会。民政部党组书记、部长陆治原主持有关会议并讲话。

会议指出,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胜利召开以来,各级民政部门采取多种形式抓好全会精神的学习贯彻,取得了阶段性成效。这次专题读书班,既是对前一阶段学习贯彻情况的集中展示,也是对今后一个时期学习贯

彻的再动员再部署,旨在通过集中学习、交流研讨,不断推动学习贯彻工作往深里走、往实里走,持续兴起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热潮。

会议指出,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主题重大、内涵丰富、思想

深邃。必须深入学习领会全会的重大意义和重大决策部署,不断增强学习贯彻全会精神的政治自觉、思想自觉、行动自觉。必须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深化改革新思想、新观点、新论断的理解把握,确保改革朝着正确方向前进。必须不断深化对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的重要论述和《决定》关于民生、民政改革部署的理解把握,加强对新时代新征程民政工作的系统谋划。

会议指出,《决定》全面部署了民政改革任务要求,必须不折不扣抓好落实。要解放思想,逐

步拓展服务对象、丰富服务内容、创新服务理念 and 方式,更好服务中心大局。要抓住制度建设这条主线,加强民政改革顶层设计,加快完善民政法律法规,加大各领域“小切口”政策供给力度,强化民政事业发展的制度支撑。要抓住重点领域的重点问题,聚焦更好履行老龄工作协调促进职责、完善发展养老事业和养老产业的政策机制、健全社会救助制度、健全保障儿童合法权益制度、完善残疾人社会保障制度和关爱服务体系、健全社会组织管理制度、支持发展公益慈善事业、规范专项事务管理等,大力推进解决制约民政事业高质量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,持续激发民政事业发展的动力活力。要加强基层工作力量,加强资金保障,加强民政服务设施建设,强化科技赋能,持续夯实基层基础。要着力防范化解民政领域风险,推动民政工作安全发展。

会议指出,学习贯彻全会精神是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民政系统的重大政治任务。各级民政部门要强化政治责任,加强统筹协调和督促指导,引导党员干部切实把全会精神领会深、理解透、把握准。要当好改革的促进派、实干家,细化任务举措,明确主体责任,推进全会重大部署在民政领域落地生根。要加强作风建设,落实“严真细实快”的要求,雷厉风行抓改革,求真务实抓改革,持之以恒抓改革,以优良作风确保改革实效。要加强宣传引导,营造学习贯彻的良好氛围。

部党组成员,驻部纪检监察组负责同志,部机关司(局)主要负责同志,中国老龄协会负责同志,部直属单位党政主要负责同志,各省(自治区、直辖市)民政厅(局)、各计划单列市民政局、新疆生产建设兵团民政局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专题读书班。

(据民政部官网)

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

2022年以来重庆慈善组织累计接受捐赠款物 53.45 亿元 惠及困难群众超 800 万人次

■ 本报记者 皮磊

8月26日,重庆市民政局召开新闻通气会,通报近年来重庆慈善工作所取得的成绩。

会议透露,自2022年以来,重庆全市慈善组织累计接受捐赠款物 53.45 亿元,惠及困难群众超过 800 万人次。去年以来,重庆着力开展“善满山城”行动,扎实推进“六大慈善”,促进慈善事业高质量发展。

在推进法治慈善上,重庆市民政局坚持依法治善,就互联网公开募捐、募捐项目管理、募捐信息公开、捐赠款物管理使用、社区慈善基金规范设立等,相继下发系列规范性文件 13 个,不断完善慈善制度体系等。2022 年 9 月,《重庆市慈善条例》颁布实施,重庆慈善法治建设更是取得突破。

在推进阳光慈善上,重庆市民政局推进“阳光慈善”专项行动,每季度排查公开情况,将慈善组织、慈善项目信息公开纳入年报审核和审计检查重点,全市 230 个慈善组织实现依法信息公开;同时,加强慈善活动全过程监管,每年对 20% 的慈善组织进行全面审计,五年内实现全市所有慈善组织审计全覆盖等。

在推进数字慈善上,重庆

市民政局充分发挥具有公开募捐资格慈善组织的平台优势,鼓励其他社会组织依法开展合作募捐。从 2015 年互联网募捐活动的零起步到 2023 年全市募集资金 9.52 亿元,实现年年均增长。

在推进社区慈善上,重庆市民政局推进城乡社区慈善服务活动广泛开展、社区慈善基金规范设立和慈善服务场景建设,着力构建城乡社区慈善服务活动支撑体系。截至目前,重庆中心城区 30% 以上的街道,其他区县 20% 以上的街道设有社区慈善基金和社区慈善服务场景,累计设立社区慈善基金 905 个,筹集资金超过 1.13 亿元,帮助解决群众“小急难”问题 10000 余个。

在推进融合慈善上,重庆市民政局推动慈善与福彩项目融合策划、场景融合打造、文化融合宣传,在福彩销售点、民心亭设置公益驿站,在公益集市设置福彩卖场,在区县慈善地图中将福彩销售点标注展示,助力慈善事业蓬勃发展。目前,已累计投入资金 1.22 亿元支持福彩助学、乡村振兴等慈善项目 85 个;同时,市福彩中心依托福彩销售点、民心亭设置公益驿站 180 个,配套雨伞、充电

宝、药品等日常物品 30 种,极大方便环卫工人、快递员和市民。

在推进惠民慈善上,重庆市民政局引导慈善力量聚焦“一老一小”“一困一残”特殊困难群体开展慈善帮扶,把有限的慈善资源用到最需要帮助的群体上;积极探索“慈善+救助”“慈善+保险”模式,推动慈善资源逐步转化为民政的服务优势。目前,重庆市已在 14 个区县设立大病救助基金,总规模达 7000 万元;在 21 个区县探索推进“慈善+渝快保”,2.3 万人困难群众受益。

会议介绍,去年以来,为更好满足困难群众多层次、多样性、差异化的民生需求,重庆市民政局创新推动公益慈善服务联合体建设,指导区县利用闲置的国有资产或整合其他资源打造集组织培育、教育培训、文化交流、资源整合、成果展示、慈善体验、可持续发展等功能于一体的公益慈善服务联合体。目前,已有八个区县公益慈善服务联合体建成并运营,两个正在推进建设中。

福建省民政厅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方案 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权益保护

■ 本报记者 皮磊

近日,福建省民政厅等 10 部门联合印发《福建省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和统计分析和工作方案》(以下简称《方案》)。《方案》要求,进一步加强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权益保护,健全完善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监测摸排工作机制。

《方案》明确,监测摸排工作以县级为单位开展,由县(市、区)民政局牵头负责,教育、公安、卫生健康、医保、疾控、残联等有关部门和单位共同参与。各部门共享基础数据。县(市、区)教育局向当地民政局提供本地就读的随迁子女数据信息。县(市、区)民政局根据教育部门提供的基础信息,形成摸排底数,作为入户开展儿童信息登记的基础。

县(市、区)教育部门要指导中小学校、幼儿园对在园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进行监测摸排,县(市、区)公安、医保、残联等部门和单位要按工作职能分别对办理居住证、参加医保、残疾等情况进行监测摸排。县(市、区)卫生健康、疾病预防控制部门根据县级民政部门提供的需协助核对的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信息,提供健康管理及部分国家免疫规划疫苗接种信息。

各地各部门要充分发挥未成年人救助保护机构、乡镇政府(街道办事处)、村(居)民委员会以及学校、公安派出所、乡镇卫

生院(社区卫生服务中心)的作用,发挥教师、基层警务人员、儿童督导员、儿童主任、基层网格员、乡镇(街道)政法委员、志愿者等力量作用,广泛动员和组织社会力量积极参与、认真配合做好监测摸排工作。

《方案》指出,县(市、区)民政局要将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走访、监测摸排列入儿童主任常态化工作。自 2025 年起,每半年,县(市、区)民政局向教育局申请提供本地随迁子女就读发生变化的信息数据;民政局完成新数据更新,并推送至相关部门比对核实后,录入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。

此外,各地要根据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所面临的风险等级情况,做好相关保障关爱服务工作,特别是对属于高风险等级(红色)、中风险等级(黄色)的流动儿童、留守儿童要按照有关工作要求及时采取措施;民政部门要指导动员儿童督导员、儿童主任、专业社工机构、志愿者以及“福蕾行动计划”项目承接方等社会力量,针对儿童实际需求,提供救助帮扶、监护支持、心理辅导、资源链接等服务,实现精准精细化关爱。对存在家庭生活困难、自身残疾、监护缺失、流浪、心理和行为异常的流动儿童和留守儿童,以及主动提出救助帮扶需求的跨乡镇(街道)的流动儿童,要给予重点关爱。

